

安宁市政府统建公共租赁住房2022年 申请终审补充公示表

根据《安宁市2022年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审核工作实施方案》，2022年10月31日至11月7日期间，安宁市解决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领导小组办公室对2022年公共租赁住房申请进行终审公示。终审公示期间，接到群众举报和来访查询，再次对终审公示存在异议人员进行核查，根据街道核查及来访人材料补充。现对以下5人进行终审补充公示，公示日期（2022年11月8日—11月14日）

咨询电话：68697443 举报电话：68697443 68698714

表一：（进城务工人员住房困难家庭保障对象）

进城务工人员住房困难家庭保障对象（务工地点连然、金方域内），经审核，根据初审、复审意见及后续再次核实，工作地点在草铺，不符合租住条件，公示如下。

序号	街道	所在社区（村委会）	主申请人姓名	性别	低保证/残疾证/两参证号码	主申请人身份证号	补充公示意见
99	草铺街道	柳树村委会	樊超	男	无	530181*****2216	不符合条件
103	草铺街道	柳树村委会	张林	男	无	530181*****2218	不符合条件
104	草铺街道	柳树村委会	杨素萍	女	无	532426*****0342	不符合条件
113	草铺街道	麒麟村委会	金剑猛	男	无	530323*****0038	不符合条件

表二：（进城务工人员住房困难家庭保障对象）

进城务工人员住房困难家庭保障对象（务工地点连然、金方域内），经审核，根据初审、复审意见及材料反馈，主申请人为洪雨，身份证号码错误，现已更正，公示如下。

序号	街道	所在社区（村委会）	主申请人姓名	性别	低保证/残疾证/两参证号码	主申请人身份证号	补充公示意见
54	温泉	羊角社区	洪雨	女	无	530181*****3321	符合条件

安宁市解决城镇低收入家庭
住房困难领导小组办公室
2022年11月7日